臺北市西湖實中115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定期評量日程表及範圍(1012公告版)

日程

節次	第 1 節	第 2 節	第 3 節	第 4 節	第 5 節	第 6 節	第 7 節	第 8 節
11/04 (三)	08:10 \| 09:10	09:20 \| 09:50	10:10 \| 10:40	10:50 \| 11:50	13:15 \| 14:00	14:10 \| 14:40	14:50 \| 15:50	普通班 暫停一次
科目	英語	自習	自習	社會	作文	自習	數學	
	60分鐘	30分鐘	30分鐘	60分鐘	45分鐘	30分鐘	60分鐘	

節次	第 1 節	第 2 節	第 3 節	第 4 節	第 5 節	第 6 節	第 7 節	第 8 節
11/05 (四)	08:10 \| 09:10	09:20 \| 09:50	10:10 \| 10:40	10:50 / 11:05 \| 11:50	七年級—正常上課 八年級—生涯闖關活動 九年級—正常上課			暫停一次
科目	國文	自習	自習	生物/自然				
	60分鐘	30分鐘	30分鐘	45分鐘 / 60分鐘				

範圍

年級	英語	國文	生物/自然	數學	社會
七年級	Starter~R1 U3單字	L2、L4、L6 L8(國字注音)、L9 語文常識二 自學(閱讀)	P2~P64	1-1~2-2	歷史單元1~3 地理單元1~3-1 公民單元1~3
八年級	U1~U3	L1(閱讀) L2、L3、L4 L9(國字注音) 語文常識一	1至3	CH1~CH2	歷史單元1~3-1 地理單元1~3 公民單元1~3
九年級	U1~U3	L1(閱讀) L2 L3(國字注音) L4、L7	1至2 5至6-2	CH1	歷史單元1~3 地理單元1~3-1 公民單元1~3

◎注意事項：

依本校試場規則，因病、喪假或重大事故等不能參加段考者，應依規定如期辦妥請假手續，並於返校當日攜帶請假證明及文具直接先至教務處補考，逾期不受理。補考成績依成績考查辦法處理。

1.請學藝股長將本表張貼於班級公佈欄。
2.請學藝股長考試當天將考試科目和考試時間書於黑板。
3.請確實遵守本校試場規則：
(1)考試當天同學請將書包放置教室後方，抽屜清空並將桌子反轉。考試時間禁止飲食(包含白開水)
(2)請自備2B鉛筆、橡皮擦、黑色原子筆、立可帶及其他所需文具應考，考試其間不得互借文具。
4.若答案卡上個人資料劃(寫)錯誤或難以辨識導致無法判讀，得扣該科段考分數(3)分
5.遲到者不得要求延長考試時間或補考。
6.定期考查普通班第一天及第二天不上第八節。
★7.各科考試時間：作文及生物45分鐘，其他各科(國、英、數、自、社)均為60分鐘
生物科與自然同時收取考卷，生物科於11:05分聽到手搖鈴後請監考老師發卷。
英語科有英聽測驗，請監考老師配合廣播說明進行撥放。
8.請監考老師注意領卷及交接時間
1～2節交接時間為9:00，3～4節交接時間為11:00，6～7節交接時間為15:00。

臺北市 教學組 西湖實驗國民中學